

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_____

货物名称: 荧光显微镜

规格型号: CX43

数 量: 1

金额合计: 132000

保修年限: 五年

甲 方: 北京市海淀区妇幼保健院

乙 方: 北京博铭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妇幼保健院

签署日期: 2025.11.14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单位）：北京市海淀区妇

乙方（供货单位）：北京博铭致远医疗科技

有限公司



幼保健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六里屯南路6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08号2号楼18

层1803

电话：

电话：15321565385

北京市海淀区妇幼保健院政府采购项目院区设备购置经费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经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招标公司进行招标，招标编号0686-2511QI072701Z号。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博铭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为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及相关招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b. 中标（成交）通知书
- c. 投标（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 d.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e. 相关技术文件，图纸（如有）

f.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

文件

二、 甲方采购的物品内容和成交价格：(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品牌	单位	成交价格	数量	总金额	注册证号
荧光显微镜	CX43	广州	奥林巴斯	台	132000	1	132000	粤穗械备 20220491 号
合计	132000							

合计（大写）：壹拾叁万贰仟元整

设备配置清单：详见合同附件。

1、本合同产品价格包括：税费、人工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检验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售后维修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约定的指定现场。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三、 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

1、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同时应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名称、型号、功能、规格、系统、配置、性能指标、技术参数等。

2、乙方保证所提供物品是由原产地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产品，否则甲方将按退货处理。

四、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免费保修等服务，自产品验收合格开始之日起，免费保修期限 5 年；但属于正常合理的损耗应由甲方承担。

2、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等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乙方所提供物品达到 5 年使用期限。

3、开机率 $\geq 95\%$ ，设备发生故障时，乙方须派遣工程师在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否则由乙方提供周转用设备，不能耽误甲方正常使用。

4、乙方未能按约定提供售后服务，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五、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30 日内

2、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物品可以正常使用并且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操作为止；乙方负责提供设备的产品说明书、技术参数文件、质量检测报告、使用手册、保修卡等完整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4、验收时间：甲方须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应当签署验收报告。

5、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重新交付验收，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产品经验收合格并不代表甲方对产品质量的完全认可，如甲方在使用中发现故障或质量问题，甲方仍有权主张相关权利。

7、因乙方产品质量导致的争议或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验收标准：

物品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同时应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名称、型号、功能、规格、系统、配置、性能指标、技术参数等。

9、属于国家要求强检产品的，产品按国家指定的技术监督局计量检测合格后，方为验收通过。需提供计量检测合格证书。首次计量费用由乙方负责。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 10 天内，甲方支付货物总额的 30%，即人民币叁万玖仟陆佰元整（¥39600 元）；

2、产品到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后 60 天内，甲方支付货物总额 60%，即柒万玖仟贰佰元整（¥79200 元）；

3、乙方开具并向甲方提供合同总价 10% 的履约保函（有效期为 12 个月）后 1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物总额的 10% 余款，即壹万叁仟贰佰元整（¥13200 元）。前述履约保函到期后 10 天内，甲方退还履约保函原件给乙方。

5、甲方支付款项前，乙方应出具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因乙方未提交发票而导致甲方不能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物品品种、型号、数量、规格、性能、质量等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退货或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换货，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实际费用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退货或经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需承担违约责任。合同解除后，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包括货款在内的任何费用（如甲方已提前支付，乙方则应全额返还），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价的 30% 另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交货及提供服务，甲方可以直接从货款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应按每迟交一日，按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总价的 0.5% 计收。逾期 10 日

乙方仍不能交货或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需承担违约责任。合同解除后，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包括货款或服务费在内的任何费用（如甲方已提前支付，乙方则应全额返还），乙方应按照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30%另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3、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拖欠金额每日0.5%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但该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拖欠金额的百分之五。合同所有款项的支付时间节点均以甲方财政资金到账为前提，因甲方财政资金未到帐不能按时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达到付款节点时，乙方须提供正式的税务发票及查询真伪。若乙方不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笔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应保证不得因此停止服务。

4、如甲方使用本合同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如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甲方则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6、本合同下“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经济损失、紧急情况下委托第三方履行的费用、因第三方索赔而支付的款项，被有关机关处以罚款，以及甲方为实现权利而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等费用。

八、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包括地震、战争、社会动荡、严重自然灾害、政府行为、公共卫生事件、法律政策变更、政府命令指示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 争议的解决

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产

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应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 监督和管理

1、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十一、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十二 、附则

1、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等合同第一条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招标代理公司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4、附件：产品注册证、设备配置清单、售后服务条款，中标通知书。

采购单位（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供货单位（乙方）：北京博铭致远医疗科技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分行营业部

帐号:

帐号: 110951689610802

电话:

电话: 15321565385

日期: 2025.11.18

日期:



2025.11.14

附件：

1、产品注册证：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备案号：粤穗械备20220491

备案人名称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备案人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137555602250
备案人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村西路3号101、201、401
生产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村西路3号101、201、401
代理人	/
代理人注册地址	/
产品名称	生物显微镜
型号/规格	CX43
产品描述	由观察系统、照明系统和载物台组成。观察系统是具有目镜、物镜的光学显微系统，不包括数码放大显示系统，可外接图像采集显示系统。利用显微放大原理，观察物体细节，不具备图像扫描、分析功能。
预期用途	用于对临床样本的显微放大观察。
备注	/
备案单位和日期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2022年07月11日
变更情况	2022年07月25日，备案人名称由“奥林巴斯（广州）工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备案人注册地址由“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37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番山创业中心3号楼首层3区部分场地、二层（全层）场地、3B层（2区、3区）部分场地；与首层3区相连的南侧群楼首层部分场地；2区805B号房屋；负二层L轴至K轴交12至13轴号场地”变更为“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村西路3号101、201、401”；生产地址由“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37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番山创业中心3号楼首层3区部分场地、二层（全层）场地、3B层（2区、3区）部分场地；与首层3区相连的南侧群楼首层部分场地；2区805B号房屋；负二层L轴至K轴交12至13轴号场地”变更为“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村西路3号101、201、401”。产品技术要求变更。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奥林巴斯（广州）工业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对你单位第一类医疗器械：生物显微镜予以备案，备案号：穗穗械备20220491。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章)

日期：2022年07月11日



2、设备配置清单：

荧光显微镜

用途：可用于普通染色的切片荧光观察，以及临床、科研常规显微检验工作。

1. 工作条件

- 1.1 适于在气温为摄氏-40℃~+50℃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贮存，在电源 220V (±10%) /50Hz、气温摄氏-5℃~40℃和相对湿度 85%的环境条件下运行。
- 1.2 配置符合中国有关标准要求的插头，或提供适当的转换插座。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生物显微镜

2.1.1 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矫正系统，齐焦距离必须为国际标准 45mm。

2.1.2 载物台：钢丝传动，无齿条结构

载物台高度：140mm

机械固定载物台, (W × D): 211 mm × 154 mm

移动范围 (X × Y): 76 mm × 52 mm

载物台 XY 移动可锁定

2.1.3 调焦机构：载物台高度调节（粗调: 15 mm），可以进行张力调节；有粗调限位，避免标本或物镜的损伤；细调焦旋钮最小调节幅度 2.5 μm。

2.1.4 聚光镜：万能 7 孔聚光镜；可做荧光、明场、暗场、相差观察。

2.1.5 照明系统：内置 LED 透射光照明系统；LED 光源寿命 60000 小时。

2.1.6 三目观察筒：瞳距调整范围 48-75mm，倾斜角度 30°；

目镜：10X，视场数 20；分光：100/0 或 0/100。

2.1.7 物镜转盘：与显微镜机身固定的内旋式 5 孔物镜转盘，便于放置标本。

2.1.8 物镜：4X (N.A.0.1 W.D18.5mm)、10X (N.A.0.25 W.D10.6mm)、40X (N.A.0.65 W.D0.6mm)、100XO (N.A.1.25 W.D0.15mm)

2.1.9 防霉装置：在三目观察筒、目镜、物镜都做了抗菌、防霉处理。

2.1.10 所采用光学元件均为环保无铅玻璃

2.2 荧光系统

2.2.1 专业三色 LED 荧光系统：蓝 绿 紫外三色荧光激发模块。

2.2.2 国产 2000 万像素成像系统，含专业图像分析软件。

3. 基本配置：

- | | |
|----------------------|-----|
| 3.1 生物显微镜主机 | 1 套 |
| 3.2 透射明场照明系统 | 1 套 |
| 3.3 平场消色差物镜 10X—100X | 1 套 |
| 3.4 荧光分析系统 | 1 套 |
| 3.5 数字成像系统 | 1 套 |

4. 技术服务和培训

- 4.1 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为两名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



3、售后服务条款

另行安排。

8. 我方负责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和配件供应，售后服务维修机构备有所购货物及时维修所需的关键零部件。
9. 我方保证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投标货物专用的软件和相应数据库资料的免费升级服务。
10. 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随时解答问题，若无法解决，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及时、迅速、优质的保修服务，保证设备所需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为原厂全新件。厂家需为维修配件提供 3 个月以上保修。
11. 货物运输符合的相关国际惯例，试剂、耗材运达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运输途中的货物破损及损失风险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承担运费。
12. 保修范围应包括提供的所有设备（含第三方设备或配件）和安装调试服务。在保修期内应提供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排除系统出现的故障。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供应商负担。质量保证期满，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终身保修有偿服务。应在质保期满前三个月对设备做全面保养及性能检测，并出具相应的报告。
13. 厂家承诺提供主机五年质保，终身维修服务。负责提供技术服务与技术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主机五年质保指：由厂家工程师安装完成，经医院或第三方检测、验收合格之日起的五年之内为质保。在质保内，任何由于机器质量原因或正常使用引起的故障及损坏，除人为因素损坏外，由厂家提供免费维修
终身维修指：厂家对所售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果因为该产品生产年限过长，零配件无法供应，维修方案将与用户协商解决。
14. 厂家不得加入维修密码或免费提供。

三、技术服务与人员培训

安装调试完成后我方将在安装现场为需方培训指定的技术员，使其能独立完成与设备、系统有关的各项操作，以及使用时注意的事项和常见简单故障的处理，保证用户对仪器能进行熟练的操作和日常维护。

承诺方：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承诺书

尊敬的用户：

首先感谢对我司的信任与支持。为了保障您的利益，使您得到更好更优质的服务，我司在此做出如下承诺：

一、安装与调试

我方所提供的设备质量优良，已通过出厂质量检验。我方对所提供的设备负责现场安装与调试直至系统正常运行。

二、质保期内所提供售后服务除非合同另行规定，我们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和法规对货物提供“三包”等售后服务。

1. 我们保证为货物提供为期 5 年的保修(人为损坏及消耗品除外)，保修范围包括提供的所有设备(含第三方设备或配件)和安装调试服务，保修时间从最终用户或其代表签发验收合格证书之日起计算。
2. 维修响应时间：我方在 2 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做出响应，24 小时内合格的技术人员到场维修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我公司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3. 我们在中国国内设有(或委托)永久性常驻维修机构处理所有维修服务，售后服务维修机构应备有所购货物及时维修所需的关键零部件，并配有专职的、具有三年以上相应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超 10 人。备品备件等供应充足，保证停产后供应期不少于 10 年。在委托中国国内永久性常驻维修机构承担维修服务时，我们将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证明文件。
4. 定期对所有投标产品提供维护保养服务，每季度巡检 1 次，进行全面检修，并提供检修检测记录。负责医院使用、维修人员培训工作。提供中文使用、维修手册。
5. 质量保证期(保修期)结束后，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备件不会涨价。保修费用含维保工时费、零配件费用和软件维护、升级费用，服务内容和细则与免费维保期相同。
6. 我方发运货物时，每台设备要提供一整套中文的技术资料，包括安装、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电路图、零配件清单等，这些资料费包括在投标报价内。如果采购人确认我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我方保证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采购人。
7. 我方保证到货后 15 日之内安排工程师完成安装任务，自付费用在采购人指定所在地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到该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合同要求为止。供应商技术人员的费用，如：差旅费、住宿费等应计入投标报价。供应商安装人员应自备必要的专用工具、量具及调试用的材料等。并对设备的使用和维护进行现场培训，确保使用者的正常操作和使用。紧急情况时可协商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成都技术服务部
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三号来福士广场办公楼塔 1 栋第 11 层 06 号 邮编:610041
No.6 F11 Building No.1, Flourish International Tower, No.3, 4th Section, People South Road,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China, 610016
负责人 / Persons: 路松 / Lu Song
电话 (T): 028-86660566 / 传真 (F): 028-86663375
E-mail: song_lu@olympus.ocm.cn
负责区域: 四川 / 重庆 / 贵州 / 云南
Territory covering by service: Sichuan/Chongqing / Guizhou / Yunnan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武汉技术服务部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中山大道 1628 号武汉天地企业中心 5 号 1 栋 33-7B 单元 邮编: 430010
Unit 7B, No.33 First Building NO.5 Tiandi Enterprise Center, NO.1628 Zhongshan Avenue, Jiang'an District,
Wuhan City, Hubei Province, China, 430010
负责人 / Persons: 吴翔 / Wu Xiang
电话 (T): 027-68850600 / 传真 (F): 027-68850477
E-mail: Xiang_Wu@olympus.ocm.cn
负责区域: 湖北 / 湖南 / 江西
Territory covering by service: Hubei / Hunan / Jiangxi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沈阳技术服务部
沈阳市沈河区友好街 10 号新地中心 2104B 单元 邮编: 110013
Unit 2104B Xindi Center No.10 Friendship Street Shenhe District, Shenyang, Liaoning province,
China, 110013
负责人 / Persons: 赵飞 / Zhao Fei
电话 (T): 024-23342084 / 传真 (F): 024-23341966
E-mail: fei_zhao@olympus.com.cn
负责区域: 黑龙江 / 吉林 / 辽宁 / 内蒙古 / 山东 / 河南
Territory covering by service: Heilongjiang / Liaoning / Neimenggu / Shandong / Henan

附：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全国技术服务部
Evident (Guangzhou) Co., Ltd. SERVICE DEPT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北京技术服务部
北京朝阳区酒仙桥路10号恒通商务园B10座1F 邮编:100015
1F, Building B10 Universal Business Park No.10 Jiuxianqiao Street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15
负责人 / Persons: 张超美 / Zhang Chaomei
电话 (T) : 010-58199000 / 传真 (F) : 010-59761358
E-mail: chaomei_zhang@olympus.ocm.cn
负责区域: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Territory covering by service: Beijing / Tianjin / Hebei / Shanxi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上海技术服务部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1010号嘉华中心32层 邮编: 200031
32F, K. Wah Centre, 1010 Huaihai Rd (M),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200031
负责人 / Persons: 吴晓峰 / Wu Xiaofeng
电话 (T) : 021-51582084 / 传真 (F) : 021-51706226
E-mail: Xiaofeng_Wu@olympus.ocm.cn
负责区域: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Territory covering by service: Shanghai / Jiangsu / Zhejiang / Anhui / Fujian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技术服务部
广东省广州市环市东路403号广州国际电子大厦16楼 邮编: 510095
16F, Guangzhou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Tower 403, Huan Shi Dong Road, Guangzhou City, Guang zhou
Province, China, 510095
负责人 / Persons: 吴子白 / Wu Zibai
电话 (T) : 020-61227171 / 传真 (F) : 020-61227178
E-mail: Zibai_Wu@olympus.ocm.cn
负责区域: 广东 / 海南 / 广西 / 香港 / 澳门
Territory covering by service: Guangdong / Hainan / Guangxi / Hongkong / Macao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西安技术服务部
陕西省西安市南关正街88号2幢1单元2301室 邮编: 710068
Room2301, Unit 1 No.2 Building NO.88 Nanguan Street Xi'an, City, Shanxi Province, China, 710068
负责人 / Persons: 张斌 / Zhang Bin
电话 (T) : 029-87206108 / 传真 (F) : 029-87206113
E-mail: binl_zhang@olympus.com.cn
负责区域: 新疆、陕西、甘肃、宁夏、青海、西藏
Territory covering by service: Xinjiang / Shanxi / Gansu / Ningxia / Qinghai / Xinjiang

4、中标通知书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EIJING WORLD TRADE CORPORATION.Ltd

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甲3号

邮编：100020

TEL: 010-85343428

ADD:A-3 JIANGUOMEN WAI STREET,BEIJING 100020 CHINA

FAX: 010-65072239

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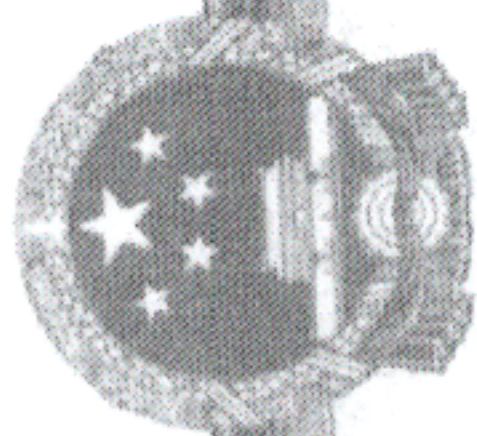
北京博铭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北部院区设备购置经费医用电子生理参数
检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0686-251101072701Z）国内
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中，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 04 包：荧光显微镜
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为¥132,0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
叁万贰仟元整）。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
合同。

特此通知。





照 执 营

(圖) 本 (I-I)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信息,
记录,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C4U4XR84

北京博铭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米 型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自 然 人 独 资)

法定代表人 刘艳茹

圖書經

[illegible]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12月10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08号2号楼18层1803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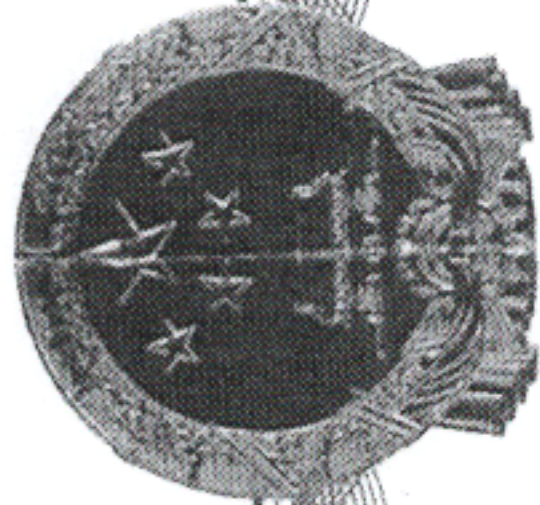


2022年12月10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京海药监械经营许2023000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C4U4XR84

企业名称：北京博铭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08号2号楼18层1803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08号2号楼18层1803

库房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双峪路55号（委托北京诚安世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贮存）

经营范围：

2002年版分类目录：III类：6815、6821、6822、6823、6824、6825、6826、6827、6828、6830、6831、6832、6833、6840（含诊断试剂）、6845、6846、6854、6858、6859、6864、6865、6866、6870、6877***
2017年版分类目录：III类：01.02.03.04.05.06.07.08.09.10.11.12.13.14.15.16.17.18.21.22.6840体外诊断试剂***



法定代表人：刘艳茹

企业负责人：马金明

经营方式：批发



发证部门：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3年01月13日

许可期限：自2023年01月13日

至2028年01月12日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京海药监械经营备20220705号

企业名称	北京博铭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C4U4XR84
法定代表人	刘艳茹
企业负责人	马金明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08号2号楼18层1803
经营方式	批发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08号2号楼18层1803
库房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双峪路55号（委托北京诚安世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贮存）
经营范围	II类：6801,6802,6803,6804,6805,6806,6807,6808,6809,6810,6812,6813,6815,6816,6820,6821,6822,6823,6824,6825,6826,6827,6828,6830,6831,6832,6833,6834,6840（含诊断试剂）,6841,6845,6846,6854,6855,6856,6857,6858,6863,6864,6865,6868,6870,6877***II类：01,02,03,04,05,06,07,08,09,10,11,12,14,15,16,17,18,19,20,21,22,6840体外诊断试剂***

备案部门（公章）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

2023年01月16日

备案专用章

姓名 刘艳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64 年 12 月 13 日

住址 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国兴
里富民小区金色家园3楼
3单元3332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2271964121328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迁西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7.15-2027.07.15